

证券代码：300001

证券简称：特锐德

公告编号：2016-097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于德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特锐德	股票代码	30000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德翔（代行）		杨坤
电话	0532-80938126		0532-80938126
传真	0532-89078180		0532-89078180
电子信箱	ir@tgood.cn		ir@tgood.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329,325,594.38	999,017,059.79	13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5,038,649.46	85,135,193.18	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294,586.53	68,125,732.43	3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4,557,518.71	-276,023,582.70	-126.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33	-0.3130	-9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	5.29%	-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4.23%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29,829,441.59	6,402,222,038.75	1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556,292,469.74	2,461,295,936.50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513	2.4565	3.86%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5,454.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74,758.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742.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9,774.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757.11	
合计	5,744,062.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04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0%	438,900,000	0	质押	198,300,000
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5%	53,590,194	53,590,194		
刘凯	境内自然人	4.00%	40,035,420	0		
屈东明	境内自然人	3.37%	33,759,000	25,319,250	质押	33,000,000
HELMUT BRUNO REBSTOCK	境外自然人	2.96%	29,627,061	22,220,296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32%	23,211,626	0		
简兴福	境内自然人	1.56%	15,617,432	15,617,432		
于德翔	境内自然人	1.31%	13,119,434	9,839,575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1%	10,153,540	0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8%	8,824,900	8,824,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董事长、股东于德翔先生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57.86%，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屈东明先生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8.14%，并任该公司董事。公司董事简兴福先生对公司 5%以上股东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79.15%，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是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此外，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简兴福、赵玲、简晓琴、李杰、简瑶、王洪、袁会云、张琼、李怀玉、罗小琼、王红、叶秀华、谢莉萍为一致行动人。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及2016年经营计划，继续秉承“一步领先，步步领先”的经营理念，紧紧抓住电网行业、轨交行业、光伏行业及新能源电动汽车行业发展的有利时机，在继续保持箱式电力设备产品稳定发展的基础上，推进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业务运营及新能源汽车销售、租赁运营等业务，实施传统制造业与互联网背景下的新能源产业双翼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932.5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33.16%；实现营业利润9,156.9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17%；实现利润总额9,666.03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40%；实现净利润7,453.74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03.8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1.63%。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箱式变电站	475,367,761.04	346,857,041.36	27.03%	-7.57%	-5.95%	-1.26%
箱式开关站	241,873,915.04	171,545,933.53	29.08%	164.20%	148.56%	4.47%

户内开关柜	331,814,555.66	235,186,448.41	29.12%	71.04%	58.05%	5.82%
安装工程及其他收入	325,860,501.35	239,888,030.36	26.38%	69.22%	49.34%	9.80%
EPC 光伏电站	749,851,353.23	651,038,874.27	13.18%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43.3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收入较上期增长133.16%，应收账款规模随收入增加相应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32.43%，主要原因是公司投标中标项目较以前年度出现较大增加，投标及履约保证金较上期出现较大增加所致。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43.86%，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装修工程较多，在未来一年内到期金额较上期增加较大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减少50.2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232.56%，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新增投资10,000.00万元所致。

6、在建工程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41.51%，主要原因是特来电及其子公司在建的充电终端增加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101.31%，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装修工程增加较多所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31.56%，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133.16%，相应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导致时间性差异增加，且公司子公司特来电因处于业务开展阶段，本期出现较大亏损，导致可抵扣亏损较大所致。

9、短期借款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53.05%，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10、应付票据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72.84%，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度生产规模不断扩大，采购材料金额不断增加，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材料款方式增多，期末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11、应付利息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36.69%，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借款的增多，对应计提应付利息较多所致。

12、应付股利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48.4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一拉得和TEQ宣告分红比同期增加所致。

13、其他应付款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长76.46%，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的增长，尚未支付的部分运营费用挂账增加所致。

14、其他流动负债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减少25.1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预提的费用减少所致。

15、长期借款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30.77%，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16、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6月30日比2015年12月31日减少54.15%，主要原因是公司外币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133.16%，营业成本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136.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户外箱式电力设备为主的传统制造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太阳能光伏领域的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模式获得增长和新增川开电气并表增加营业收入所致。

18、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92.95%，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133.16%，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19、销售费用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189.70%，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货运输费及新增川开电气并表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20、管理费用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167.87%，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工资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1、财务费用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93.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借款51,355.04万元，导致利息支出及结算手续费相应增加，加之报告期内定期存单业务较上年减少，利息收入同期相比减少所致。

22、资产减值损失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210.91%，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上半年末比2015年上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43.32%，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32.43%，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较大所致。

23、投资收益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604.49%，主要原因是公司确认晋缘清洗投资收益1,117.74万元所致。

24、营业外收入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减少67.74%，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5、营业外支出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433.25%，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217.22万元所致。

26、所得税费用

2016年上半年比2015年上半年增长68.34%，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新设立而纳入2016年上半年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二级子公司		
1	上海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上海市
2	苏州创元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90%	江苏省苏州市
3	廊坊市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河北省廊坊市
4	武汉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湖北省武汉市
5	南京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江苏省南京市
6	石家庄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河北省石家庄市

7	深圳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广东省深圳市
8	沧州特来电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1%	河北省沧州市
9	唐山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河北省唐山市
10	柳州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广西省柳州市
11	张家口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河北省张家口市
12	德州公交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山东省德州市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